

总 13105:2

怎样开展 县级农业区划

肖俊城

农业出版社



怎样开展县级农业区划

肖俊城

农业出版社

怎样开展县级农业区划

肖俊城

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30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2.25印张 48千字

1980年6月第1版 1980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8,000册

统一书号 4144·321 定价 0.21元

前 言

农业区划，顾名思义就是农业区域的划分。就是在一定的地域范围如全国、一省、一县之内，通过调查，根据各地不同的农业自然资源、农业生产条件和农业生产特征的共同性和差异性，按照一定的划分原则和指标，划分为不同的农业区，然后综合分析各区农业生产的特征、形成原因、存在问题，研究进一步发展生产的方向和途径，为合理开发利用农业自然资源，发掘生产潜力，搞好农业生产规划与布局，指导农业生产提供系统的资料和科学依据。

建国以来，我国大多数省（区）曾经进行了农业区划工作，为农业和其他国民经济部门的建设做出了贡献，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县级农业区划是在六十年代初期，才先后在一些省（区）开展起来的。尽管时间稍迟，也取得了可喜的成果，推动了我国农业区划工作的发展。然而，由于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的干扰破坏长达十年之久，农业区划工作遭到了严重的摧残。县级农业区划这个新生的“婴儿”几乎被扼杀在摇篮里。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许多地方农业生产不讲因地制宜，不按客观规律办事，严重破坏了农业自然资源和生态系统的平衡，打乱了农业生产的合理布局，以致农业生产发展缓慢，有的地方甚至倒退。

粉碎“四人帮”以后，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很重视农业区划工作。在1978—1985年全国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纲要中，重新把农业自然资源的调查和农业区划列为科学技术研究重点项目。1979年4月，国家农委、科委、中国科学院专门召开了全国农业自然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会议，成立了全国农业自然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委员会，制定了这项研究的计划和措施。并且要求各省、市、自治区在抓好全省农业自然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工作的同时，分期分批地做出县级的农业区划，这是一件相当艰巨而很有意义的工作。

现在，全国许多县已经陆续开展了农业区划工作，为了适应这种形势的要求，笔者在总结过去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写成这本小册子。内容着重谈谈县级农业区划工作的方法。错漏和不妥之处，祈望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目 录

前言

一、县级农业区划的依据、作用和内容	(1)
(一) 因地制宜是农业区划的依据	(1)
(二) 县级农业区划的作用	(4)
(三) 县级农业区划的不同点和要求	(7)
(四) 县级农业区划的主要内容	(9)
二、县级农业区划工作的指导思想与方法	(11)
(一) 农业区划工作的指导思想	(11)
(二) 县级农业区划工作的组织领导	(13)
(三) 县级农业区划的工作方法	(14)
三、县的农业自然资源调查	(17)
(一) 农业自然资源的调查和评价	(17)
(二) 农业自然资源调查报告的编写	(27)
四、县级农业综合区划的方法、步骤	(29)
(一) 资料的搜集、整理与分析	(29)
(二) 确定区域划分的标志	(30)
(三) 室外调查	(34)
(四) 室内总结	(39)
(五) 农业综合区划报告的编写	(42)
五、县级农业机械化区划	(44)
(一) 县级农业机械化区划的意义	(44)

(二) 县级农业机械化区域的内容、划分方法与步骤	(45)
六、县级农业区划地图的编制	(52)
(一) 编制县级农业区划地图的作用	(52)
(二) 县级农业区划地图的选题原则和内容	(53)
(三) 县级农业区划地图的编制要求	(54)
(四) 县级农业区划地图的编制方法	(55)
附录 县级农业区划报告附表	(64)

一、县级农业区划的依据、作用和内容

(一) 因地制宜是农业区划的依据

农业是一个包括植物栽培和动物饲养的物质生产部门。农业生产的对象是有生命的植物和动物。它们的生长、发育离不开一定的外界自然条件，如土壤、水分、光照、气温等等，它们经常要受这些自然条件的影响，比其他物质生产部门要大得多。马克思在阐述农业生产的根本特点时曾经指出，在农业上面，大体说，自始就有自然力在协同发生作用。又说：“经济的再生产过程，不论它的独特社会性质如何，总会在这个范围（农业）之内，同一个自然的再生产过程密切联系在一起。”^①这就是说，农业生产是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下，通过人们的劳动来调节、控制人与自然的物质交换，也是一个生物因素与环境因素的矛盾统一的过程。不同的农作物、林木、畜禽，甚至同一种农作物的不同品种，由于各自的生物学特性不同，对外界自然条件的要求就有差异。拿温度条件来说，油菜、马铃薯要求的活动积温是1,600—2,200℃；水稻、大豆、玉米要求的积温是2,200—3,200℃；棉花、花生、甘薯需要的积温是3,200—4,500℃；木薯、油棕、咖啡、可可、胡椒等亚热带、热带作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二卷，第387页。

物则要求 4,500—6,500℃ 以上。又如,花生适宜沙质土壤,水稻适宜粘质土壤等等。由于各种自然条件在各地是千差万别的,使农业生产具有明显的地域性。因此,农业生产必须因地制宜。这是适应客观自然规律的要求和反映,是古今中外从事农业生产活动都要共同遵守的原则。特别是我国幅员辽阔,地跨寒、温、热三带,南方北方、东部西部,山区丘陵,沿海内陆,自然条件固然不一样,即使是南坡北坡,河东河西,山上山下,自然条件也颇不相同,有的甚至差别很大。如果违反因地制宜原则,得到的就不是自然的“恩赐”,而是自然的惩罚。以某种作物的种植来说,倘若外界的自然条件适宜它的生长、发育,就可能达到人们栽培的预期目的,取得较大的农业经济效益;相反,要是外界自然条件不适宜该种作物的要求,那就不能正常生长、结果,轻则减产,重则失收,造成农业经济的损失和浪费。所以,农业劳动的生产率是与自然条件分不开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曾经说过:“农业劳动的生产率是与自然条件分不开的,……。同量劳动会表现为多量的或少量的生产物或使用价值。”我国古代农书《齐民要术》的“顺天时,量地利,则用力少而成功多;任情返道,劳而无获”,说的也是这个意思。又因为各地的农业生产力发展水平、经济条件、农业资源、劳动力资源的拥有程度不一样,原有的生产习惯也很复杂,也使农业生产具有强烈的地域性特点。

正因为农业生产有明显的地域性,因此,从事和指导农业生产必须正确处理生物(动植物)因素和环境(自然)因素的关系,正确对待人与自然条件的关系,根据各个地方的具体情况,采取最适宜而有效的方法和措施才能达到增产的目的。我

国劳动人民早在两千多年前，就认识到因地制宜利用土地，从事农业生产的必要性和巨大作用。公元前六世纪《左传》和《周礼》载有“物土之宜而布其利”，“物地相其宜而为之种”，就是说，要依各种作物的宜植地来考虑生产布局和种植。《周礼》还从土地利用的角度出发，将土地分为山林、川泽、丘陵、坟衍、原隰五大类，提出“山林宜阜物，川泽宜膏物，丘陵宜藪物，坟衍宜英物，原隰宜丛物”的因地种植原则。这些历史文献的记载，尽管是很不完整，但是，古代劳动人民这种注重因地制宜，使地尽其利，物尽其用的想法和做法是符合科学的。至今仍然是我们从事和指导农业生产的重要原则。

我们党和政府一贯强调，农业生产要因地制宜，分区指导。在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中就指出：“在发展农业生产和采取技术措施的时候，都必须特别注意因地制宜的重要性”，要求“各省、各县、各乡的地方和国家机关和党组织，都应该对当地的自然条件和经济条件进行调查研究，在不同程度上，因地制宜地提出当地当前的切实可行的发展农业经济（包括农业、林业、畜牧业、水产业）的五年计划和年度计划。”^①以后，在有关的会议和文件中，都三番五次地重申农业生产一定要因地制宜。华国锋同志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更明确地指出：“进行农田基本建设，改进耕作制度，制订种植计划和增产措施，都必须认真听取广大社员的意见，十分重视群众的实践经验，做到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坚决反对强迫命令、反对瞎指挥。”实践证明，

① 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1957年）》

只有在农业生产中认真贯彻因地制宜的原则，才能充分地合理地利用各地的各种自然和农业资源，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现代化农业。

（二）县级农业区划的作用

从事农业生产既然必须遵循因地制宜，分区指导的原则，那么，怎样才能做到这一点呢？最有效的办法就是开展农业区划工作。因为，尽管各地的自然条件、经济条件和农业生产特点千差万别，但这种差别并不是乱麻一团的，而是有一定的地域分异规律可循的。这种规律性表现在同一区域内农业生产具有共同性，而在不同区域间具有差异性。这样，就可以通过调查研究，把客观存在的千差万别的农业生产地域现象，分类划区，帮助人们认识和掌握这种客观规律，用以指导农业生产。

首先，通过农业区划，可以摸清县内农业自然资源与各种生产条件，以利于挖掘生产潜力。

县级农业区划的基本任务之一，就是对各地的自然条件、农业自然资源和社会经济条件进行全面、深入的调查。摸清县内不同地区农业生产条件的差异、形成原因；系统地、准确地掌握不同地区的农业自然资源的种类、分布、数量、质量、利用现状和生产潜力，提出进一步开发利用农业自然资源的途径。使领导部门情况明，“家底”清，为制订农业生产规划，充分利用各地的农业自然资源，有效地利用和发挥农业现代化技术装备的作用，做好基础工作。

其次，县级农业区划有助于因地制宜制定和贯彻农业生产措施。

农业生产与自然条件的关系很密切。不同的自然条件总是综合地、经常地从有利和不利两个方面作用于农业劳动对象，产生促进或抑制其生长发育的影响。这就决定了作为发挥农业劳动对象的有利因素、抑制其不利因素的农业生产措施也带有强烈的地域性。任何一种农业生产技术措施，对于某一地区是适宜的、有效的，但对于另一地区，由于生产条件不同，可能就是不适宜的、无效的，有时甚至是有害的。因此，不但在全国、全省的范围内，必须按照因地制宜原则来制定农业生产的各项生产措施，就是在一县、甚至更小的地域范围内也要这样做。要因地制宜制定和贯彻农业生产措施，同样必须通过农业区划，摸清各地的自然条件和经济条件的特点和存在问题，才能在农业生产斗争中，增强科学性，避免盲目性，提高农业生产措施的经济效果。

第三，搞好县级农业区划，才能有目的、有成效地建设早涝保收、高产稳产农田。

建设早涝保收、高产稳产农田，是实现我国农业现代化的重要内容，也是彻底改变我国农业生产面貌的一项根本措施。但是，建设高产稳产农田必须因地制宜。通过农业区划，根据土地资源的状况，大体可划分四类农田（即高产稳产、稳而不高、高而不稳、不稳不高），这四类农田的形成和发展，都受到各种自然、经济、技术条件的综合影响，研究不同类型农田与自然、技术、经济等条件的相互关系，研究这些条件在地域上的不同组合状况，对产量水平和稳定程度的影响，便可以揭示四类农田在县内的分布状况、形成原因和存在问题。根据投资少、见效快、收益大的原则，确定不同地区不同类型农田实现

高产稳产的主攻方向和途径。所以，摸清各地的自然、技术、经济条件，乃是分期分批选择和建设高产稳产农田的重要环节，而要做到这些，就有赖于农业区划工作的开展。

第四，通过农业区划，可以使农业生产规划的方针、指标、比例、速度更加切合实际。

农业规划要订得准确合理、积极可靠，就需要建筑在农业区划所提供的不同地区的自然、技术、经济条件的基础上。因为，农业生产规划的指标、比例、速度和措施，是在党的农业生产方针政策指导下，根据一定时期内国民经济发展需要和各地生产条件的可能性而制订的。在一个县的范围内，农、林、牧、副、渔各业生产条件的地区差异仍然存在，如果不考虑这些条件的地区差异以及它们对于农业生产发展规模、速度的制约，那么，要克服规划工作中可能出现的主观性、片面性，指标的偏高偏低现象是不可能的。而人力、物力、财力的地区投放不当也会造成严重的比例失调和损失浪费。要避免这种盲目性，可靠的方法就是进行农业区划工作。

第五，县级农业区划有利于县的农业生产合理布局；为逐步实行种植的区域化和生产的专门化创造条件。

确定本县农业生产的合理布局，在全省或全国的农业地域分工，既要考虑国家和地方的农产品需要，也要考虑每个县的生产条件的可能性。一个县的农业生产条件虽然不能决定农业生产布局和多种经营的方针，但也不能忽视生产条件对于农业生产布局、多种经营和生产专门化的影响。很清楚，如果把适宜于种植粮食作物的地区种上经济作物，或者把适宜于种植经济作物的地区种上了粮食作物，那么，就会违反农作物生长发

育的自然规律而导致减产减收。通过县级农业区划，弄清县内各地的自然、技术、经济条件的特点，了解农业生产现状，就可以对本县的农业生产布局，和逐步实现种植区域化和生产专门化提供必要的资料和依据。

此外，县级农业区划是省级和全国农业区划的基础。这项工作搞好了，也有助于省级和全国农业区划工作的开展。

综合上面所说，县级农业区划在实现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中所显示的作用是多方面的。不论是从长远的或当前的农业生产建设来说，都有重大的意义和作用。归结起来，这些作用集中反映在：它是制定农业生产规划、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基础工作，是因地制宜指挥农业生产，实行科学管理的一个基本功。这是为一些县的农业区划工作实践所证明了的。我们一定要提高认识，同心协力，切实把这项事关农业现代化的基础工作赶快搞好，以赢得指导现代化农业生产的主动权。

（三）县级农业区划的不同点和要求

我国农业区划按照划分的地域范围大小，可以分为全国性农业区划、省级农业区划、地区级农业区划和县级农业区划四级。从上而下，从下而上，互相衔接，互相促进，构成了一个完整的区划体系。其中，县级农业区划是我国现行农业区划体系中最低的一级，属于基础性区划，是农业区划体系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就区划的目的、指导思想、划分原则和方法来说，它和全国性的、省级的农业区划大同小异。由于县级农业区划是在一个比较小的地域范围——一个县之内进行的，所以，同其他等级农业区划比较起来，有许多不同点：

1. 县农业生产地域差异较小,而各县的具体情况又不一样,区划的具体内容也不同 在大多数情况下,地区围范的大小同区内农业生产的地域差异是成正比例的:地域范围越大,区内农业生产的地域差异就越明显,地区范围越窄,农业生产的地域差异就越小。而县一级是我国的基层行政单位,按全国国土面积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计算,平均每个县的土地面积为四千多平方公里。除了少数省(区)例如新疆、青海、西藏平均每个县的面积接近两万平方公里以外,大多数县的土地面积不过数千平方公里,小的才几百平方公里。由于地域范围不大,尤其是一些平原县,农业生产的地域差异总的来说往往不是某一个自然条件的地带性差异或某一种作物在地域分布上的显著不同,而是更多地表现为小气候和微地貌的差异。但我国丘陵、山区县占了很大比重。这些县的农业生产条件比较复杂,地域差异比较大。这就要求我们要根据本县农业生产地域差异的因素、程度来确定农业区划的具体内容。

2. 县农业区划要求比较具体细致,才能满足指导农业生产的需要 一般地说,地域划分的范围愈小,区划工作的要求就愈要具体细致。在我国农业区划体系中,县级农业区划既然是最低的一级,区域的组成单位较小,区划所提出的措施要求比较细,采用的地图比例尺要大。否则,如果像省级甚至全国农业区划那样粗线条地进行,那么,区划成果势必不能满足县领导部门和业务部门的需要。

3. 县农业区域内部的等级差异一般不明显,大家知道,农业生产的地域分异总是依照从大同到小异、从普遍到特殊的规律而存在的,地域范围越大,区域内部等级间的差异就越明显,

划分的等级就宜多些；相反，则可以少划或不再划分等级。而县的地域范围远比一省和全国的小得多，县内一般很少存在等级差异，所以可以不再分级。当然，对于那些范围大、地域分异程度比较明显的县划分二级区也是必要的，不要千篇一律。

总之，在实际工作中，只有全面认识这些特点，根据这些特点来进行工作，才能更好地发挥县级农业区划在农业生产建设和实现农业现代化中的作用。

(四) 县级农业区划的主要内容

我国农业区划的内容一般包括：农业自然条件区划、农业部门区划、农业技术改革区划和农业综合区划四个方面。每个方面又包括许多具体的区划。如农业自然条件区划中包括：农业地貌区划、农业气候区划、土壤区划、水文区划、水文地质区划、植被区划和农业综合自然区划；农业部门区划主要包括：种植业区划、林业区划、畜牧业区划、渔业区划；农业技术改革区划包括：农业机械化区划、水利化区划、良种区划和化肥区划等等。这些内容，对于全国的、全省的农业区划来说，无疑是必要的。但是，一个县的地域范围不大，专业技术力量有限，不必要也不可能搞得像全省（区）或全国的农业区划那样多，而是要根据不同县份的具体情况（包括县有关部门领导农业现代化的需要和县里的专业力量的可能性）来确定。也就是说，一个县的农业区划究竟搞那些内容要因地制宜，不要一样化，一刀切。

一般说，地域范围较大、自然条件和经济条件、农业生产结构比较复杂，区域差异较明显的县，区划的内容可以多些；

地域范围较小，生产条件与农业生产结构比较单纯，县内地域差异不大的县，尤其是某些平原小县区划的项目就可以少些。

由于县级农业区划是全国整个农业区划体系中的一个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因此，在确定县级农业区划的内容时，也要适当考虑省的、全国的农业区划的统一要求，以便同这些高一级的区划相衔接。

还要看到，同一个县在不同发展时期对农业区划的具体要求是不同的，自然条件、经济条件以及农业生产本身也在不断变化，因此，县级农业区划工作不能一劳永逸，而应该在客观情况有了较大的变化时，对原有的区划进行补充、修改。区划的内容也不可能一成不变，而要随不同时期发展农业生产和实现农业现代化的需要来确定。这样，各县的农业区划既有基本的项目，以利于省级农业区划的进行，又要根据各县的具体情况适当增减或归并。

从当前发展农业生产，实现农业现代化的要求来说，县级农业区划的内容，一般应包括下面的基本项目：

1. 农业自然资源调查；
2. 农业综合区划；
3. 农业机械化区划。

如果条件许可，还可以结合农业区划，开展有关的专题研究，如农业生产布局、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和农田基本建设的因地制宜问题。至于自然条件和部门区划，可以结合到农业综合区划中去搞。但自然条件复杂的县应当考虑进行自然综合区划。林业比重较大、情况复杂的县可以考虑进行林业区划。畜牧业或渔业一般不单独区划。